

附件 4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4 年度

评价单位（公章）：吴川市振文镇人民政府

填报日期：2025 年 8 月 26 日

根据《吴川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5 年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吴财绩〔2025〕2 号）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 2024 年度吴川市振文镇人民政府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1.机构设置：振文镇人民政府属于行政机关，振文镇党委、政府设 7 个内设机构：党政和人大办公室、党建和组织人事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公共服务办公室、平安法治办公室、规划建设和应急管理办公室、农业农村和生态环保办公室；下设事业单位 2 个，包括农业技术服务中心、党群综合事务服务中心；设置人民武装部及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

2.人员情况：截止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机构编制部门核定人数 138 人，其中行政编 66 人，事业编制 62 人，工勤 10 人，年末实有在职人数 112 人，离退休人数 52 人、外聘临时工作人员 11 人。

3.工作职能：宣传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各项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执行上级的决议、决定；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统筹推进基层党建工作，实现党的组织和工作全覆盖，提高党建工作的有效性；统筹制定辖区发展重大决策和建设规划，实施乡村振兴

战略，指导农村经济发展，推进农业结构调整；统筹负责辖区公共服务工作，负责做好下放的审批服务事项承接工作，推进本镇数字政府及便民服务平台标准化建设；统筹负责辖区综合治理工作,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辖区圩镇管理、人口管理、社会管理、经济发展、文明创建等区域性、综合性社会管理工作，并组织开展群众监督和社会监督；统筹负责辖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统一指挥调度市派驻（派出）执法机构开展执法活动；完善党领导下的基层社会治理体系，提高基层自治水平；动员辖区内各类单位、社会组织和村（居）民等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治理,引导辖区内单位履行社会责任，整合区域内各种社会力量为辖区发展服务；编制本镇财政预决算计划并组织执行，统筹本镇财政工作,负责本镇财政收支的组织、协调管理工作，确保本镇财政平稳有序；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干部的培育、选拔、管理和使用工作；负责辖区国防动员相关工作；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 1、拆违工作：拆除违规建筑，保障基本农田不受占用，保障粮食生产安全。
- 2、维稳：维护辖区社会治安，保障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发展。
- 3、三公经费：确保三公经费开支不超标。
- 4、广告宣传：乡村振兴、安全生产等宣传，加大宣传力度，提高全民政策了解、建设家乡、安全生产等的意识。
- 5、办公设备购置：根据办公需要采购电脑、打印机等办公设备，提高办公效率。
- 6、基础设施建设：镇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及镇府办公楼的维修

等，改善镇圩群众生活环境及改善办公室办公环境。

7、乡村振兴：建设美丽乡村，整治人居环境，打造舒适的生活环境。

8、公路保洁：对公路及公路两侧进行卫生清洁，保持公路整洁，维持镇容镇貌，保障行车安全。

9、公路养护：对公路进行保养及维护，延长公路使用寿命，保障行驶车辆和出行行人的生命财产安全。

10、党建：压实责任，抓好党建工作，加强党的领导和党风廉政建设。

11、经济与环境保护协调发展：创造良好的营商环境，做好企业服务工作，抓好环境保护工作，辖区经济有所发展，环境各项指标达标，做好高质量发展。

12、水利保洁维修：清理维修水利，保障群众耕地用水及排灌正常。

13、环卫保洁：清理圩镇生活垃圾等，保持圩镇环境整洁。

14、六乱整治：拆除乱搭乱建，整治人居环境，保持整洁，建设美丽圩镇。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以城乡融合为目标，坚持以城带乡、协调发展，在实施“百千万工程”上取得更大突破。坚持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有机结合，锚定“经济强、城乡美、社会治”目标，推动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全域高质量发展。结合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及振文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规划，统筹规划好村庄建设边界，推进

村庄规划优化提升，让村庄建设和管理有规可依，为构建现代乡村产业体系、稳步实施乡村建设行动提供遵循。以系统化标准推进乡村振兴。实施耕地保护“田长制”，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耕地“非粮化”，保障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守好百姓“米袋子”“菜篮子”。突出抓好人居环境整治，持续推进美丽圩镇“七个一”建设，积极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深入开展“三线”“六乱”治理，扎实推进农村厕所、生活污水和垃圾处理“三大革命”，全面提升城镇干净整洁度。

2.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夯实根基、增强动能，在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上取得更好成效。全面推动工业产业提速扩量。推动传统产业开拓高附加值产品，推动产业逐步向高端化转型。扶持企业创建高新技术企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办好“科技下企业”活动，让财政技改资金向微小企业倾斜。加快扩大产业承载能力，夯实现有产业发展基础，逐步推动产业创新升级、突围发展。全面发展特色精品优势农业。坚持质量兴农、绿色兴农、科技兴农、品牌强农，以生态养殖、优质果蔬为重点，不断优化农业经济结构，完善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和经营体系，做大做强火龙果等特色产业，大力培育智慧农业、休闲农业、观光农业等新业态，以“企业+合作社+农户或贫困户”的运营模式，做到产供销一体化，推动现代农业绿色发展。

3.以绿色发展为指引，坚持生态保护优先，在推进绿美生态建设上呈现焕新面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科学路径，走好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的高质量发展新路子。深入推进

污染防治。扎实推进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问题整改，坚决打好水、大气、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严格落实河湖长制，完善巡河管河治河长效机制。构建绿美生态格局。深入实施绿美振文生态建设工作方案，科学制定实施振文绿化计划，推动领导干部带头干、社会力量齐参与，充分利用“四旁”“五边”以及农房前屋后院、闲置地、拆违地、边角地等空闲区域，因地制宜见缝插绿、留白增绿、拆违还绿，拓宽“认种、认养、认捐”渠道，共同建设绿树成荫的生态宜居绿美乡村，以“含绿量”提升“含金量”。

4.以改善民生为根本，坚持人民至上、兜牢底线，在实现人民高品质生活上取得更高水平。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落到实处。织密兜牢基本民生底线。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用心用情办好十件民生实事。深入实施“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三项工程和“农村电商”“乡村工匠”重点工程，扎实抓好脱贫人口、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健全工资支付保障机制，切实让群众劳有所获。深入实施全民参保计划，保障妇女、未成年人合法权益和残疾人基本权益。全力保障公共服务供给。加强优质教育资源供给，强化乡村小规模学校和寄宿制学校建设。分阶段分层次逐步撤并农村“麻雀学校”，提高乡镇“三所学校”办学条件和质量，进一步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持续深化平安振文建设。坚决捍卫国家政权安全、制度安全、意识形态安全，持续深化平安吴川建设，大力开展“春风利剑”、风险隐患“见底行动”等专项行动，推行扫黑除恶常态化，重拳

打击电诈、盗抢骗、黄毒赌等突出违法犯罪。

5.以为民服务为宗旨，坚持“四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在加强政府自身建设上展现更高标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持续推进政府职能深刻转变。努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政府。旗帜鲜明讲政治。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刚性落实“第一议题”学习制度，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依法行政强法治。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工作，确保政府各项工作在法律框架内进行。主动接受人大依法监督、政协民主监督和纪检监察专责监督，自觉接受社会和舆论监督，认真办理人大意见建议和政协提案。清正廉洁守底线。坚持以严的基调强化正风肃纪，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持续深化纠治“四风”，推动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4 年收入预算数是 2089.03 万元，支出预算数是 2089.03 万元。2024 年收入决算数是 3282.65 万元，支出决算数是 3838.76 万元。年初结余 1958.79 万元，整体支出数没有超过收入数。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

为切实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高资金使用绩效，进一步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市财政局相关要求，结合我单位人员工作安排情况，成立吴川市振文镇人民政府预算单位预

算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小组，由陈奕栋镇长任组长，小组成员由财务人员和各办公室负责人组成。

评价小组职责：一、负责贯彻上级部门和财政局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部署和要求，确保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顺利进行，按时按质完成绩效评价工作；二、加强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领导，落实工作任务；三、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和评价指标体系的要求，填报评分表、数据统计表和评价报告；四、及时组织绩效评价工作，按时准确报送绩效评价的相关资料。

（二）自评工作过程。

1、成立绩效评价领导小组。为有效实施 2024 年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负责绩效评价工作具体组织实施，布置、审查核实、总结评价本单位自评情况。

2、学习绩效自评文件精神。根据《吴川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5 年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吴财绩〔2025〕2 号）等有关文件要求，把握绩效自评标准和要求，对列入自评的项目进行梳理确定绩效自评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并指派专人编写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3、收集整理资料。根据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批复及决算分析报告等前期准备内容，分管各项目的办公室按照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的要求，认真梳理、收集资料，在此基础上填报了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形成自评报告。

4、信息公开与结果应用。加强自评结果的整理、分析，将自评结果作为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及时在政府网站

和单位门户网站向社会单独公开单位绩效自评报告,接受社会监督和询答。

(三) 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

本单位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要求,按时按质完成自评材料的报送工作。我单位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 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本单位所报送的自评报告、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 自评结果。我镇在 2024 年预算年度内,圆满完成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在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和公平性等方面均达到相关规定标准。我镇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分数为 100 分,自评等级“优”。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1) 预算编制合理性。预算编制符合本单位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编制项目资金预算能按照轻重缓急原则,结合工作实际,深入调研,考虑历年收入情况、人员等情况和收入增减变动因素分为人员支出、日常公用支出和项目支出进行编制,精准测算,编实编细各类项目预算,确保机关正常运转。

（2）预算编制规范性。预算编制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的要求和我单位财务管理规定，预算编制方案按照“三重一大”相关要求提交班子会审议，做到程序合规合法。

（3）目标科学完整性：2024 年按要求申报项目绩效目标设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整体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衡量。

2. 预算执行情况。

制度措施健全性: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镇制定并完善了涉及内部控制、财务管理等多方面的制度。

支出完成率:我镇 2024 年预算支出完成率为 100%

资金下达合法性:下达资金，合法、合规。

政府采购执行率:我镇 2024 年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100%。

财务合规性:我镇 2024 年资金支出规范，严格执行基本支出管理、项目(含专项工作经费)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会计核算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支出的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的情况；不存在超标准开支等情况。

项目实施程序:我镇 2024 年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规范，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都履行相应手续等。

项目监管:我镇 2024 年对所实施项目依法进行检查、监控、督促等。

资产管理情况:我镇严格按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制度》，规范资产的购置、使用和处置管理以及其他日常工作规范。指派专人负责管理固定资产工作，并根据《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制度》规定，对新增的固定资产，及时做到入库管理，入库对账；履行处置资产报批手续，做到账账相符，账实相符。

固定资产利用率:我镇 2024 年固定资产使用率为 100%，固定资产使用情况良好。

3. 预算监督情况。

(1) 自评信息公开。我单位按照文件有关规定在单位门户网站公开绩效自评报告，所公开的自评报告与报送市财政局的自评报告相一致。

(2) 预决算信息公开。我单位积极按照《预算法》和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在吴川市政府门户网站公开预决算信息，预算公开时间：2024 年 4 月 15 日，文件标题：2024 年吴川市振文镇人民政府部门预算，公开网址：<https://www.gdwc.gov.cn/attachment/0/219/219584/1895176.pdf>。2024 年度部门决算暂未批复，公开时间待定。

(3) 绩效目标公开。本年度绩效目标随预算公开。

4. 预算使用效益。

重点分析以下情况：

（1）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聚焦经济建设发展，产业动能持续增强。一是工业发展提质增效。夯实现有6家规模以上企业产业发展基础，推动羽绒等传统产业开拓高附加值产品，逐步推动工业产业创新升级。汇龙羽绒的“保暖、轻盈、高品质羽绒制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实现科技成果转化；山圩祥龙制衣厂被评为年度先进外商投资企业称号等。二是重点项目落地见效。吴川市星桥商贸城已开盘销售。宝生国际月子中心项目已在第一城建成开业。S373线人民大桥危桥改造项目动工建设，水口渡大桥扩建项目加快推进。三是营商环境有效改善。有效完善招商工作机制，压实招商责任，坚持领导带头，强化跟踪问效，实行“月通报、季评价、年考核”制度，全面激发党政机关、企业商会和社会各界的招商积极性，做好招商引资的全方位服务工作。

聚焦“百千万工程”，农业农村焕发新貌。一是乡村振兴再发力。严格落实粮食生产安全责任，坚决制止违规“大棚房”和各类变更设施农用地行为，保障粮食播种面积。二是脱贫成果全面巩固。我镇建档立卡脱贫户人年均可支配收入及有劳动力家庭人年均可支配收入较去年有所增加。三是人居环境持续优化。振文镇共创建文明村173条，占自然村总数93%，完成生态文明镇村五年行动计划。四是特色产业逐渐壮大。大力推进“一镇一业、一

村一品”项目。五是驻镇帮镇扶村项目落地实施。六是典型村培育工作有序推进。我镇积极开展典型村培育建设工作，推动典型村实现高质量发展。

聚焦民生福祉，社会事业全面进步。多层次提升服务水平，“粤智助”政务服务自助机覆盖17个村（居）委会，实现多项服务、公共服务和金融服务就近即办、一机通办。全方位开展社会救助，我镇精心谋划、主动作为，不断推动民政工作高质量发展。宽领域改善卫生、教育服务质量。卫生服务质量不断加强。吴川市第四人民医院成功开设了胃肠镜中心、血液透析中心和健康体检中心。

聚焦社会治理，平安振文建设深入推进。一是社会大局和谐稳定。扎实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平安建设、禁毒工作，纵深推进扫黑除恶工作常态化开展。二是安全生产扎实部署。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体系，推动落实监督管理责任，制定并印发了《振文镇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6）》。扎实开展各行业领域重大事故隐患整治工作。

聚焦自身建设，政府效能不断提高。一是政治建设纵深推进。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严格执行“第一议题”制度，以高度政治自觉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不折不扣贯彻上级和市委决策部署，有力推动各项任务落地见效。意识形态领域形势持续向上向好。二是法治建设不断深化。严格执行“三重一大”重大行政决策制度，确保政府决策依法、民主、科学。

自觉接受人大依法监督，主动接受司法监督、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三是作风建设持续加强。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决纠治“四风”问题，持续推进基层减负、精文减会。

（2）重点工作完成情况。我单位认真完成市委、市政府、市人大和上级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和部门认定的重点工作。

（3）部门重点项目支出绩效情况。我单位 2024 年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中各项目标都按时按量按质完成。在“保工资、保基本民生、保运转”的总基调下，部门做到了坚持节约，过紧日子，反对铺张浪费，保证了机构的正常运转，保证了必要的民生支出，部门经济社会稳步发展，社会治安稳定，无重大群体性事件发生；对下达到本镇的上级专项补助项目的建设前、建设中、建设后进行跟踪问效。项目建成后注重管护，丰富了人民群众的文化生活，方便了人民群众的出行，改善了村容村貌，提升了人居环境，为乡村振兴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三）主要做法和经验

1.按照上级部门的部署，每年两次更新单位和人员信息，提高公用经费等预算的合理性，避免过大或不足。

2.编制预算前做好非税收入的数据整理工作，避免非转经等经费项目有遗漏或不够精确。

（四）存在问题

预算编制工作较上年有所优化，但预算编制的精确度仍需持续提高。

（五）改进措施

1.进一步加强单位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2.开展人员培训，增强业务水平。积极组织人员参加市财政局业务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四、其他自评情况

无。